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
关于 2021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（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净残值率和折旧年限）情况的说明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

为了更公允地反映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五洲交通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、预计残值率与其实际使用寿命和残值更加接近,适应五洲交通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,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—固定资产》第十九条“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,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。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,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。预计残值率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,应当调整预计残值率”的相关规定,五洲交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部分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。

二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

(1)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变动如下表所示:

类别	折旧方法	调整前		调整后	
	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
房屋及建筑物	平均年限法	25-57	3%	25-57	0%
机器设备	平均年限法	8	3%	8	0%
运输设备	平均年限法	8	3%	8	0%
办公设备	平均年限法	8	3%	5	0%

(2)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变动如下表所示:

类别	折旧方法	调整前		调整后	
	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
房屋及建筑物	平均年限法	25-57	3%	25-57	0%

三、会计估计变更的会计处理及其影响

五洲交通已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,相应减少五洲交通 2021 年度利润总额 585.35 万元、减少净利润 464.25 万元。

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,相关会计处理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规定。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30 日